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教學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第三梯次本土語文(閩南語)教師教學增能研習

壹、辦理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之「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業務實施計畫」。

貳、辦理目的：

- 一、提升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師本土語文教學專業核心能力。
- 二、強化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學效能，提高學生本土語文學習品質。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

肆、辦理方式：

- 一、課程時間：112年4月29日(六)、4月30日(日)上午8:00至下午17:00，兩日課程，共計16小時。
- 二、授課方式：Google Meet 線上研習(課程網址，將於「課前通知」中通知)
- 三、人數上限：100人
- 四、參加資格：須同時具備下列兩項條件者，始得報名參加：

(一)教育部主管之國私立學校及直轄市、縣(市)政府主管之高級中等學校編制內已取得合格教師證之現職教師。

(二)具備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證書，或國立成功大學

台灣語文測驗中心全民台語認證 341 分以上之證書。

五、時數核發：全程參與研習課程之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核發 16 小時研習時數。

六、作業批改：為了增加學員對於自身的閩南語文教學能力瞭解，本中心

提供乙次教案與教學影片審閱服務。學員依照自身意願，請於 112 年

5 月 14 日(日)前，繳交一節課 50 分鐘完整教案(詳案)與 10 分鐘影

片，逾期恕不受理，詳細繳交方式將於「課前通知」中說明。

七、課程規劃：

112 年 4 月 29 日(六)				
科目名稱	時間	講師	時數	課程內容
跨領域及議題(性別平等)融入閩南語文教學實務	08:00 10:00	王春媚 老師	2 小時	探討議題融入及跨領域融入閩南語文之具體教學策略及教學實務分享。
閩南語文教學媒體選擇與運用	10:00 12:00	楊允言 老師	2 小時	介紹閩南語文常見之教學媒體種類、特色、運用技巧及時機，並運用實例探討適當的教學媒體之選擇與使用。
閩南語文學習評量	13:00 15:00	蘇純瑩 老師	2 小時	介紹閩南語文學習評量之應用及評量方法與實務分享。
閩南語文課綱解讀	15:00 17:00	程俊源 老師	2 小時	簡介 12 年國教閩南語文課程綱要及核心素養內涵及其項目解讀與課程規劃之注意事項。
112 年 4 月 30 日(日)				
閩南語文教學活動設計與教案撰寫	08:00 12:00	蔡淑惠 老師	4 小時	簡介閩南語文常見教學法，並聚焦於適用於高級中等教育階段的閩南語文教學四大學習表現(聆聽、

				說話、閱讀、寫作)。並且介紹素養導向閩南語文教學活動設計，與教案撰寫技巧，於課堂中進行活動設計和教案撰寫練習。
閩南語文教學演練	13：00 17：00	蔡淑惠 老師	4 小時	指導學員結合本次所學，實地進行教學演示練習，並提供教學回饋與修正。
合計 16 小時				

伍、報名方式：

一、符合參加資格之教師，須完成以下兩步驟，方始報名完成：

(一)112 年 3 月 27 日(一)至 112 年 4 月 9 日(日)止，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s://www4.inservice.edu.tw/>)完成線上報名(課程代碼：3747620)，逾期恕不受理。

(二)112 年 3 月 27 日(一)至 112 年 4 月 9 日(日)止，填寫線上表單(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tJz7BSckBgHC5MDi6>)，並上傳符合參加資格的閩南語能力證書 PDF 檔，檔案容量不超過 1MB，檔案名稱為「閩南語證書—姓名」，逾期恕不受理。

(三)若參加 111 年 12 月 10 日成功大學秋季全民台語認證考試，成績達 341 分以上者，可上傳紙本成績單 PDF 檔，檔案容量不超過 1MB，檔案名稱「閩南語認證-姓名」，恕不接受網路成績查詢截圖。

二、若上傳資料不齊全或不符，不予受理，亦不另行通知。

三、報名時請務必填列正確資料(含手機號碼、電子信箱)，並確認「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登錄的個人資料是否正確，以利後續聯絡通知。

四、報名完成不代表審核通過，請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審核結果為基準。

陸、審核結果：

一、報名截止後，依照「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順序，進行資格審核。審查結果由「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寄發審查結果電子郵件；審查通過者，請學校據此核予教師公(差)假出席。

二、課程相關注意事項(含上課網址)，將於開課前5至3天以電子郵件寄「課前通知」，審查通過者敬請留意電子信箱。

三、若未收到課前通知信，請主動盡速聯絡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電話：(06)2133111 分機 5783。

柒、其他注意事項：

一、本計畫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年度預算支應。

二、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後實施，未盡事宜得另函補充修正之。

三、若有研習課程相關問題，請洽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助理蘇先生，電話：(06)2133111 分機 5783，信箱：supeishih@gm2.nutn.edu.tw。

四、歡迎關注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教育資源中心官方網站：<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aspx?sid=1195&mid=13150>。